

北京京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目 录

- 一、审计报告
二、报告附件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北京仁智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电话：010-82784899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30号上地大厦6026室

邮编：100085



审计报告

仁智信会审字〔2025〕第 1015 号

北京京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京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



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对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

附件

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京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511,850.55	349,062.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衍生金融资产	3		
应收票据	4		
应收账款	5	1,769,860.00	1,677,360.00
应收款项融资	6		
预付款项	7		
其他应收款	8	607,060.41	951,980.13
其中：应收利息	9		
应收股利	10		
其他应收款项	11	607,060.41	951,980.13
存货	12		
合同资产	13		
持有待售资产	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		
其他流动资产	16		
流动资产合计	17	2,888,770.96	2,978,402.9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8		
其他债权投资	19		
长期应收款	20		
长期股权投资	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		
投资性房地产	24		
固定资产	25		
在建工程	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27		
使用权资产	28		
无形资产	29		
开发支出	30		
商誉	31		
长期待摊费用	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		
资产总计	36	2,888,770.96	2,978,402.95

法定代表人：李芳慧

财务负责人：李芳慧

制表人：张小娜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京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		
交易性金融负债	38		
衍生金融负债	39		
应付票据	40		
应付账款	41		
预收款项	42		
合同负债	43		
应付职工薪酬	44	107,547.60	
应交税费	45	5,478.74	1,392.41
其他应付款	46	195,364.39	5,350.55
其中:应付利息	47		
应付股利	48		
其他应付款项	49	195,364.39	5,350.55
持有待售负债	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		
其他流动负债	52		
流动负债合计	53	308,390.73	6,742.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4		
应付债券	55		
租赁负债	56		
长期应付款	57	2,310,876.50	2,137,389.35
预计负债	58		
递延收益	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61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	2,310,876.50	2,137,389.35
负债合计	63	2,619,267.23	2,144,132.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4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5		
资本公积	66	890.00	890.00
其他综合收益	67		
专项储备	68		
盈余公积	69		
未分配利润	70	-731,386.27	-166,619.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	269,503.73	834,270.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2	2,888,770.96	2,978,402.95

法定代表人:李芳慧

财务负责人:李芳慧

制表人:张小娜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京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734,871.46	1,953,037.84
减：营业成本	2	273,487.15	1,010,303.78
税金及附加	3	928.17	1,190.84
销售费用	4		
管理费用	5	1,559,897.23	1,139,983.36
研发费用	6		
财务费用	7	-351.58	-991.47
其中：利息费用	8		
利息收入	9	756.58	1,363.47
加：其他收益	10	1,201.25	1,158.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	-97,888.26	-196,290.44
加：营业外收入	20	321.58	
减：营业外支出	21	463,130.31	258,289.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	-560,696.99	-454,580.24
减：所得税费用	23	4,069.92	411.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	-564,766.91	-454,991.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9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6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7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8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	-564,766.91	-454,991.34
七、每股收益：	41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3		

法定代表人：李芳慧

财务负责人：李芳慧

制表人：张小如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京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648,984.51	1,862,537.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756.58	1,36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1,649,741.09	1,863,901.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00,000.00	568,018.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772,390.55	746,155.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5,583.31	22,439.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598,979.50	804,803.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1,486,953.36	2,141,41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62,787.73	-277,515.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162,787.73	-277,515.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349,062.82	626,578.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511,850.55	349,062.82

法定代表人：李芳慧

财务负责人：李芳慧

制表人：张小娜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京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	-564,766.91	-454,991.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		
无形资产摊销	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	252,419.72	134,344.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	475,134.92	43,131.38
其他	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	162,787.73	-277,515.2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18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9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	511,850.55	349,062.8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	349,062.82	626,578.1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3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	162,787.73	-277,515.28

法定代表人：李芳慧

财务负责人：李芳慧

制表人：张小娜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北京京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000,000.00			890.00					-166,619.36	834,270.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1,000,000.00			890.00					-166,619.36	834,270.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564,766.91	-564,766.9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564,766.91	-564,766.9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或股本)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或股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所有者的分配(或股东)	15										
3. 其他	1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其他	21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	1,000,000.00			890.00					-731,386.27	269,503.73

财务负责人：李芳慧


制表人：张小娜

法定代表人：李芳慧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	1,000,000.00				890.00				288,371.98	1,289,261.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4										
前期差错更正	25										
其他	26										
二、本年年初余额	27	1,000,000.00				890.00				288,371.98	1,289,261.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									-454,991.34	-454,991.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									-454,991.34	-454,991.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										
1.所有者投入资本（或股本）	31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或股本）	32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3										
4.其他	34										
（三）利润分配	35										
1.提取盈余公积	36										
2.对所有者的分配（或股东）	37										
3.其他	38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9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1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2										
4.其他	43										
四、本年年末余额	44	1,000,000.00				890.00				-166,619.36	834,270.64

法定代表人：李芳慧

财务负责人：李芳慧

制表人：张小娜



附件 5

北京京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京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2006年10月25日登记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并取得了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795102827E。公司住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甲38号1号楼B座6层152号;法定代表人:李芳慧。

经营范围: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审计业务;会计咨询、会计服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并采用借贷记账法记账。

(四) 计量属性

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七)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



价值计量。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八) 收入实现的确认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九) 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



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无

2、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一) 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无。

(二)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无。

六、税项

(一) 本公司主要应纳税项及税率列示如下：

项目	税率 (%)
增值税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教育费附加	3
地方教育附加	2
企业所得税	25

1. 本公司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根据《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有关征管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等文件规定，本公司享受包括增值税等在内的“六税两费”减免政策以及企业所得税减免政策。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其中：外币金额	金额	其中：外币金额
现金	24,556.87		36,290.21	
银行存款	487,293.68		312,772.61	
合计	511,850.55		349,062.82	

注：本公司不存在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69,860.00	32.20			477,360.00	28.46		
1-2 年								
2-3 年					1,200,000.00	71.54		
3 年以上	1,200,000.00	67.80						
合计	1,769,860.00	100.00			1,677,360.00	100.00		

(三) 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607,060.41	951,980.13
减：坏账准备		
合计	607,060.41	951,980.13

1、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8,380.82	3.03			57,513.46	6.04		
1-2 年	128,336.22	21.14			92,953.30	9.76		
2-3 年	48,564.20	8.00			801,513.37	84.20		
3 年以上	411,779.17	67.83						
合计	607,060.41	100.00			951,980.13	100.00		



(四) 固定资产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减：减值准备		
合计	0.00	0.00

1、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其他	658,454.00			658,454.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其他	658,454.00			658,454.00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其他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0.00			0.00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其他	0.00			0.00

(五)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0.00	724,640.90	617,093.30	107,547.60
(2) 职工福利费	0.00	42,573.18	42,573.18	0.00
(3) 社会保险费	0.00	97,524.07	97,524.07	0.00
(4) 住房公积金	0.00	15,200.00	15,200.00	0.00
合计	0.00	879,938.15	772,390.55	107,547.60



(六)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140.60	920.79
企业所得税	2,460.94	354.28
个人所得税	1,837.28	117.34
城市建设税	39.92	
合计	5,478.74	1,392.41

(七) 其他应付款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195,364.39	5,350.55
合计	195,364.39	5,350.55

1、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90,013.84	97.26		
1-2年			5,350.55	100.00
2-3年	5,350.55	2.74		
合计	195,364.39	100.00	5,350.55	100.00

(八)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执业风险金	2,310,876.50	100.00	2,137,389.35	100.00
合计	2,310,876.50	100.00	2,137,389.35	100.00

(九)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李芳慧	948,000.00	94.80%			948,000.00	94.80%
艾淑萍	25,000.00	2.50%			25,000.00	2.50%
薛青鸾	25,000.00	2.50%			25,000.00	2.50%
李平	1,000.00	0.10%			1,000.00	0.10%



姜 杨	1,000.00	0.10%			1,000.00	0.1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1,000,000.00	100.00%

(十)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资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890.00			890.00	
合计	890.00			890.00	

(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66,619.36	288,371.9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66,619.36	288,371.98
本期增加数		
其中: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4,766.91	-454,991.34
其他增加		
本期减少数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		
本期分配股票股利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731,386.27	-166,619.36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十二)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734,871.46	1,953,037.84
营业收入合计	1,734,871.46	1,953,037.84

2、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273,487.15	1,010,303.78
营业成本合计	273,487.15	1,010,303.78



(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7.49	756.64
教育费附加	198.41	260.52
地方教育附加	132.27	173.68
合计	928.17	1,190.84

(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756.58	1,363.47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支出	405.00	372.00
其他支出		
合计	-351.58	-991.47

(十五)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免增值税	1,201.25	1,158.23
合计	1,201.25	1,158.23

(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321.58	
合计	321.58	

(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法收回的往来款项	463,089.11	258,289.80
其他	41.20	
合计	463,130.31	258,289.80

(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4,069.92	411.10
合计	4,069.92	411.10



九、或有事项

无。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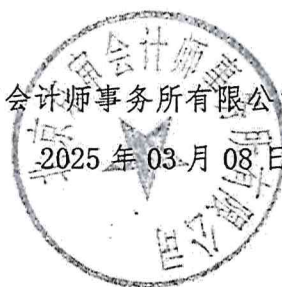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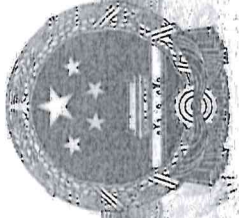
无。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03 月 08 日决议批准。

北京京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83201916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仁智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黄玉珍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财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变更、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发现异常交易事项并及时报告；税务咨询、税务代理及其他涉税业务；代理记账；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5年12月05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30号上地大厦6026室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0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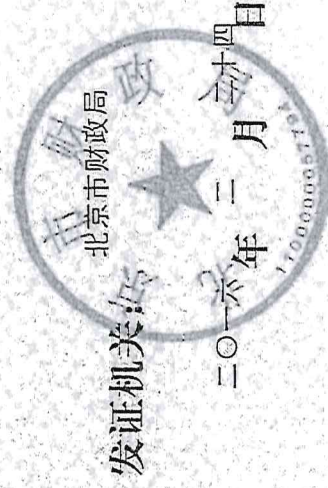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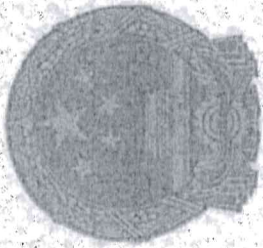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973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仁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任会计师: 黄玉珍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30号上地大厦6026室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409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2005]203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5-12-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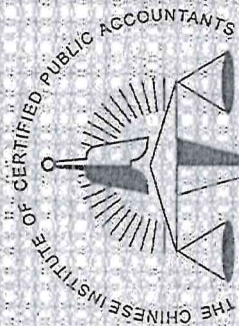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4090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4 年 12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 月 / 日



姓名: 刘建春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1-11-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仁信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701198111291537
Identity card No.

